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关于《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 年）（草案）》公众意见处理情况汇总表

2023 年 4 月 23 日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期间，《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 年）（草案）》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共收到 16 份共 27 条意见。其中采纳 22 条（含部分采纳），不采纳并解释 5 条。				
序号	意见人	公众意见	处理情况	情况说明
1		1. 区域交通设施部分缺乏地铁线路覆盖规划。	采纳	（1）公示稿 39 页中提到构建以轨道交通为主体，常规公交为保障，多样化公交和出租车为补充的城市公交体系。 （2）分区规划中轨道交通规划内容重点衔接落实《深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报批稿）（以下简称《市国空》）及《深圳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2016-2035）》。根据上位规划，到 2035 年，光明区有 6 条轨道线，包括 6 号线、6 号线支线、13 号线、18 号线、26 号线、29 号线。
2	未署名	2. 道路交通规划部分 （1）高快速路规模不足，区域发展支撑受限。光明区高快速路密度较低，出入口覆盖不足，不利于拓展高快速路对区域发展的辐射带动能力，也容易导致交通量集中在几个出入口上下，导致出入口交通拥堵。 （2）高快速路出入口周边衔接道路通行能力不匹配。光明区部分高速路出入口节点衔接不顺畅，例如龙大高速楼村出入口、南光高速光明大道出入口等，严重制约了交通效率提升。除了目前的南光高速北延、光侨路北延，建议研究光侨路南延与沙河西路衔接通道，增加与南山的快速路联系。研究光侨路、公常路、公明北环大道、松白路等高等级道路快速化改造，增加快速路密度，支撑光明各发展组团及产业园区交通联系效率。 （3）加强出入口周边衔接道路规划研究，部分高速公路出入口周边道路拥堵已经成为惯常状态，例如龙大高速楼村出入口、南光高速光明大道出入口等。建议对出入口周边 2 公里范围内道路进行系统梳理，打通节点、合理组织交通，以提高集散效率。	采纳	（1）本次规划已充分考虑高快速路体系，重点在衔接落实《市国空》基础上，将高快速路体系由现状“一横两纵”提升为规划“二横三纵”，同时预留公明北环大道—公常路提升为快速路的功能，满足光明长远的发展需求。 （2）高快速路出入口改造为具体实施工程，不涉及本次规划内容，同时南光高速和龙大高速已明确开展市政化改造工程，重新梳理出入口组织形式，提升交叉口的能力。另外在满足规范的前提下，新增出入口数量以增强对光明的服务。 （3）本次规划在落实市级骨干路网基础上，加强与宝安、龙华、南山区跨区道路衔接沟通，提高光明区与周边组团交通联系效率。
3	观光路附近居民	您好！我是光明区观光路附近的一名居民，我在此向您反映一些关于规划文件中提到的观光路将规划为快速路的意见和建议。 首先，我认为将观光路规划为快速路会对周边居民造成很大的噪音污染，影响我们的生活质量和身心健康。观光路目前是一条双向四车道的普通道路，车流量不大，噪音也不明显。如果将其改造为快速路，车流量和车速都会增加，噪音也会随之增大。我住在观光路旁边的小区，每天都能听到车辆的轰鸣声，尤其是晚上，更是难以入睡。我希望您能考虑到我们居民的感受，不要让我们为了城市发展而牺牲我们的安宁。 其次，我认为将观光路规划为快速路会对周边居民的出行造成不便，降低我们的出行效率和安全性。观光路目前有多个交叉口和红绿灯，方便我们居民随时掉头或者转弯。如果将其改造为快速路，交叉口和红绿灯都会减少或者取消，我们居民想要掉头或者转弯就要绕很远的路，浪费时间和油钱。而且，快速路上的车辆速度很快，如果我们居民想要进出观光路，就要面临很大的安全风险，容易发生交通事故。我希望您能考虑到我们居民的需求，不要让我们为了城市效率而牺牲我们的便利。 最后，我认为将观光路规划为快速路会对周边环境造成破坏，影响我们的生态平衡和美丽景观。观光路目前是一条风景优美的道路，两旁有绿化带和人行道，还有一些商铺和公共设施。如果将其改造为快速路，绿化带和人行道都会被缩减或者取消，商铺和公共设施也会被拆除或者迁移。这样一来，我们居民就失去了一个休闲散步和购物的好地方，也失去了一个欣赏自然风光和城市风貌的好视角。我希望您能考虑到我们居民的愿望，不要让我们为了城市形象而牺牲我	部分采纳	（1）根据《深圳市干线道路网规划（2020—2035 年）》，观光路为快速路，本次规划重点落实上位规划要求。同时观光路作为光明区东西向快速通道，往西与广深高速衔接，对外是光明至机场的快速通道，对内有利于促进马田、玉塘及凤凰街道的横向联系，具有较大的战略意义。 （2）根据《观光路交通详细研究规划》（在编），观光路由主辅路组成。根据该规划，主路满足过境交通出行需求，未来改造形式会充分考虑景观、城市风貌、噪音等因素，尽可能降低对周边住区及居民的影响，如可采取隧道方式，避免过境交通对中心段的影响。地面辅路主要服务沿线地块进出，与相交干路形成信号交叉口，并通过信号交叉口可以减少绕行和调头交通。最终形式以下层次改造规划或相关规划为准。 （3）综上所述，观光路提升为快速路，既能满足光明区与周边组团的快速联系，又能兼顾沿线地块进出交通，对光明的交通改善帮助很大。 （4）本次分区规划重点明确道路系统和选线，不涉及具体道路建设和改造内容。后续将充分反馈周边居民需求，建议观光路改造时尽量采取相关措施，尽可能降低对周边居住区 and 环境的影响，避免破坏生态平衡和城市景观。

序号	意见人	公众意见	处理情况	情况说明
		们的美好。 综上所述，我强烈反对将观光路规划为快速路的做法，并建议您重新考虑这一规划方案，尊重和保护我们居民的利益和权益。我相信您能够做出一个公正合理的决定，并期待您的回复。		
4	中海寰宇时代小区居民	在查阅了规划草案后，我对其中涉及到的光明区观光路的规划有一些疑问和建议，希望能得到您的关注和回复。 根据规划草案，光明区观光路将规划为快速路，连接光明新区和龙华新区，成为城市发展的重要交通走廊。然而，这一规划对于我所居住的小区以及周边的居民来说，却带来了许多不便和困扰。首先，快速路的建设将导致车辆噪音的增加，影响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健康。其次，快速路的设置将限制小区出入口的数量和位置，不利于居民的车辆出行。例如，小区内部无法直接通往观光路南侧的道路，需要绕行很远才能掉头或转弯。最后，快速路的建设将割裂小区与南边的道路和社区，破坏原有的城市肌理和人文环境。 基于以上原因，我建议您在制定最终版的规划时，能够充分考虑居民的利益和诉求，对观光路的规划进行适当调整。具体而言，我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1. 降低观光路的设计速度和车道数，减少车流量和噪音污染。 2. 增加观光路与小区出入口之间的交通设施，方便居民出行。 3. 在观光路两侧设置绿化带、隔音墙等缓冲措施，保护小区和周边社区的生态环境和人文氛围。 4. 对大货车大卡车等车辆进行限制	采纳	（1）根据《深圳市干线道路网规划（2020—2035 年）》，观光路为快速路，本次规划重点落实上位规划要求。同时观光路作为光明区东西向快速通道，往西与广深高速衔接，对外是光明至机场的快速通道，对内有利于促进马田、玉塘及凤凰街道的横向联系，具有较大的战略意义。 （2）根据《观光路交通详细研究规划》（在编），观光路由主辅路组成。根据该规划，主路满足过境交通出行需求，未来改造形式会充分考虑景观、城市风貌、噪音等因素，尽可能降低对周边住区及居民的影响，如可采取隧道方式，避免过境交通对中心段的影响。地面辅路主要服务沿线地块进出，与相交干路形成信号交叉口，并通过信号交叉口可以减少绕行和调头交通。最终形式以下层次改造规划或相关规划为准。 （3）本次分区规划重点明确道路系统和选线，不涉及具体道路建设和改造内容。后续将充分反馈周边居民需求，建议观光路改造时尽量采取相关措施，尽可能降低对周边居住区和环境的影响。
5	凤凰城片区居民	建议一：深莞增城际线路增加光明城站作为站点，强化光明区交通枢纽之间的联系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 年）（草案）》，光明区未来将形成 2 条高铁、2 条城际、2 个枢纽的局面，从而加强光明区与大湾区其他片区及全国范围的联系。但其中光明科学城和光明城两个枢纽的设置，虽然可以提高科学城的交通便利性，有助于光明科学城这一国家战略的推进，但未考虑光明科学城和光明城之间的串联，以及光明城所在的凤凰片区与大湾区往来的便利问题，建议深莞增城际线路增加光明城站作为站点，从而在光明区拥有两个经停站点，从而整体加强光明区的对外交通枢纽能力。理由如下： 1、光明城站周边具有强烈的交通需求，增加光明城站作为站点可以整体加强光明区的对外交通枢纽能力。 光明科学城未来主要是科学创新职能，主要是商务区；而光明城属于凤凰片区，不仅同样拥有大量高端制造产业，同时也是区政府所在区域，更是众多居民生活居住的片区，近几年建设了大量商品房，未来将有大量的居民，居住密度较高。凤凰片区同样拥有与广州、东莞、深圳湾沟通联系的强大需求，光明城站经停的需求很大。 2、深莞增城际线路目前规划的线路走向具备增加光明城站作为经停站点的可行性和必要性。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 年）（草案）》中呈现的区域交通设施规划图，深莞增城际在途经光明科学城站之后将一路向南，而光明城站正好在其几乎正南方的区域，同时光明城站具有充足的交通规划用地，且已经建设了成熟的铁路轨道，具备经停的条件。在经济效益的角度来说，深莞增城际线路可以充分依靠这些既有条件，让规划线路经过光明城站。反之，如果在光明城站周边不远处重新去规划轨道线路，一方面可能不存在现成的交通规划用地，需要增加大量的征地成本和建设成本，在非常相近的区域建设两条平行的地铁轨道线路，经济性很差；另一方面因为轨道线路一般建设在地上，也将对光明城站周边近些年已经/即	采纳	（1）深莞增城际线为区域性交通设施，线位和站点由上位规划进行明确，分区规划重点进行落实。 （2）本次分区规划落实《市国空》中深莞增城际线位及站点。根据《市国空》，深莞增城际线经停光明城站。为阶段性方案，最终以批复的城际详细规划为准。

序号	意见人	公众意见	处理情况	情况说明
		将建成的公共设施、产业园区、商品房等新增噪音等影响，可能带来比较严重的民生问题。 3、官方公众号宣传过深莞增城际线路经停光明城站，若最终不予规划，属于朝令夕改，给相关人群造成错误导向，影响民生 根据“深圳光明”公众号于2022年11月29日发布的推文《6号线支线开通，科学城交通再提速！光明区加快规划打造“2+2+6”轨道网络》中提及，“未来深莞增城际线路北起广州知识城，南到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途经增城、松山湖、光明科学城、西丽等地。该线路在光明设2站，光明站和光明城站，承担沿线地区中心的快速联系功能，同时兼顾光明与南山市域通勤功能”。深圳光明属于官方公众号，其内容已经明确深莞增城际线路在光明将设置两个站（包括光明城站），如今若不予设置光明城站，对近期选择在凤凰片区生活和工作的居民，选择在光明城站周边置业的广大人民而言，属于误导，可能造成不良的社会影响。		
6		建议二：推进龙大高速市政化，规划光明城站周边直接联系龙大高速/快速路的道路 自从2023年4月1日起，广深港高铁取消了从光明城站前往福田站的班次，即光明城站上车的班次将不再在福田站经停，大幅削弱了光明区和福田区的陆上交通便利性。目前光明与福田区的陆上交通基本依赖龙大高速，但龙大高速出入口少，大大影响了光明区与福田区的往来便利性。以光明城站周边为例，虽然其距离龙大高速的直线距离很近，仅数百米，但却需要往西北边开车通过观光路，绕行到光明开明公园周边的高速出入口进入龙大高速，进而再往东南方向通行，整体绕行六七公里。若可以推进龙大高速市政化，规划光明城站周边直接联系龙大高速/快速路的道路，可以节省六七公里的车程，节约通行时间近二十分钟。	采纳	（1）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已纳入《深圳市国土空间保护与发展“十四五规划”》。 （2）根据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阶段性方案，未来会新增光侨路出入口，以提升对光明城站片区的服务。 （3）本次分区规划衔接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阶段性方案，规划光侨路与龙大高速互通立交，以提升对光明城站片区的服务。
7	光明区居民	主题：深莞增城际需经停光明城站 您好，针对《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年）》的规划，深莞增城际未经停光明城，但根据前期线路规划招标公告，已明确指出线路会经过光明城枢纽。 取消经停光明城站有如下弊端： 1. 政策不稳定导致不可预期。光明城作为产业带，且已有产业公示入驻，深莞增城际作为湾区重要的人才快速流动线路，也是产业入驻的重要依赖，却在入驻后缺位，影响产业发展。 2. 光明城站如仅作为铁路枢纽停靠车次少，无法发挥枢纽作用。 3. 光明科学城无法与市内地铁快速线路贯通，导致大量人员仍需要前往光明城站乘坐快速线路进入市区，这样的出行设计不够便民合理。参考宝安区设置11号线快速线途径宝安机场，方便人口迅速向深圳中心流动，光明科学城目前没有快速线经停，而是光明城更有优势发展成为交通枢纽。 4. 浪费财力。根据《空间分区规划》，深莞增城际实际仍会经过光明城附近地下，但却不再经停光明城，考虑以上弊端，既然已经经过，为什么不接入光明城，以避免后续接入反复施工。 综上，建议深莞增城际需经停光明城站	采纳	（1）深莞增城际线为区域性交通设施，线位和站点由上位规划进行明确，分区规划重点进行落实。 （2）本次分区规划落实《市国空》中深莞增城际线位及站点。根据《市国空》，深莞增城际线经停光明城站。为阶段性方案，最终以批复的城际详细规划为准。 （3）由于周边用地出让情况及广深港、赣深高铁、轨道交通6号线支线等设施条件，公示草案中深莞增城际落位光明城站西侧，虽线位未与现状高铁站点重合，但实际经停光明城站。
8	光明区居民	1，光明已开发及规划的空间范围主要集中在光侨路—公常路—根玉路围合的范围。光明较多企业分布在西侧玉塘街道等，新增居住用地较多分布在东侧。现状是光明区的这些主干路红绿灯非常多，通勤时间很长。因此建议：沿光侨路—公常路—根玉路等外围主干路规划快速路（如将现有道路改造或在现有基础上增加高架桥等方式），提升通勤效率，提升工作生活体验，强化光明区各地与关内各地的通勤效率。	部分采纳	（1）分区规划提出“一横三纵”快速路体系，分别为观光路、龙大快速、南光快速、龙澜大道北延，可以满足对外交通需求。 （2）光侨路—公常路—根玉路如规划为快速路，则对周边环境、景观及地块产生不利影响。 （3）综合考虑光侨路—公常路—根玉路周边用地功能、交通出入需求，分区规划提出将光侨路—公常路—根玉路由现状生活性主干路提升为交通性主干路，减少信号灯数量，提高通行效率。另外，分区规划中提出建议未来公常路提升为快速路。

序号	意见人	公众意见	处理情况	情况说明
9		2，光明区没有儿童公园，建议规划一个大型儿童公园，如充分利用光明小镇在全市的吸引力，在光明小镇附近规划一个大型儿童公园，形成协同作用，提升区级居民的生活质量的同时，大幅提升光明小镇在全市范围的吸引力。	采纳	（1）分区规划重点明确全区公园体系，规划中提出多维度全域增绿，推进各类公园建设，构建“自然郊野公园、城市公园、社区公园”三级公园体系，实现出门见绿、300米进公园，1公里进森林，并提出整合挖掘城市文化印记场所、特色资源等建设儿童公园等专类公园，促进公园建设人文化、特色化。 （2）分区规划中不对具体某个公园的建设类型做强制性规定，儿童公园等专项公园建设和布局由城管部门在公园建设专项规划中进行落实。
10	光明区居民	我对公示的道路交通规划图表示强烈的认同，作为在光明生活了25多年的居民，我深深地感受到光明交通的高速发展，特别是光明南北向龙大和南光高速免费后所带来的极大便利。但同时也苦于东西横向交通的不便，过多的红绿灯导致宽敞的道路通行效率也低得可怜。而目前仅有的东西向外环高速几乎是在光明最南端，不管是对公明还是光明的居民来说都显得十分鸡肋，再加上近期东西向的地铁18号线的建设也被搁浅,短期几年内看这必将是光明交通的最大短板，极其不利于光明人口和产业的横向流动，因此迫切需要一条东西走向且贯穿光明区中部的快速路，而观光路和东明大道作为横向快速路的补充，是最具备建设价值且可行的。此规划路经过光明最核心和成熟的区域，沿路的商超、住宅、艺术馆等建筑和企业总部都是高颜值的存在，将其作为快速路建设，相当于将光明的名片派发给所有途径车辆的人员，对光明的发展也是有极佳的战略意义。我强烈建议加快此快速路的建设投入，优先落地，尽早为光明居民的横向交通带来便利，同时也能带动光明产业的快速发展。	采纳	观光路提升为快速路的前期研究工作已开展,方案稳定后将推进施工建设，以提升光明对外交通的便利度。
11		1. 建议光明区国土空间规划能积极推动龙大高速和南大高速扩宽路面，减缓拥堵。	采纳	（1）分区规划重点明确道路体系和选线，不涉及具体实施改造建设内容。 （2）龙大高速和南大高速市政化改造工程已纳入《深圳市国土空间保护与发展“十四五规划”》，将于十四五期间加快推动改造建设。 （3）根据龙大高速市政化改造阶段性方案，龙大高速道路宽度由33米拓宽至100米；根据南光高速市政化改造阶段性方案，南光高速光明段道路宽度由33.5米拓宽至48.5米。
12	光明区居民	2. 旗帜鲜明反对观光路改为快速路！ 建议光明规划局重新规划新路线，目前观光路会完全割裂蓝鲸世界、万达、图书馆人流走动，也增加危险性和噪音影响，是个非常不可行的一个方案。 建议快速路建造以减少割裂城市目的作为规划第一目的，目前方案绝对影响广大居民生活与出行。以下为快速路建议，避开城市格局影响。	不采纳并解释	（1）根据《深圳市干线道路网规划（2020—2035年）》，观光路为快速路，本次规划重点落实上位规划要求。同时观光路作为光明区东西向快速通道，往西与广深高速衔接，对外是光明至机场的快速通道，对内有利于促进马田、玉塘及凤凰街道的横向联系，具有较大的战略意义。 （2）根据《观光路交通详细研究规划》（在编），观光路由主辅路组成。根据该规划，主路满足过境交通出行需求，未来改造形式会充分考虑景观、城市风貌、噪音等因素，尽可能降低对周边住区及居民的影响，如可采取隧道方式，避免过境交通对中心段的影响。地面辅路主要服务沿线地块进出，与相交干路形成信号交叉口，并通过信号交叉口可以减少绕行和调头交通。最终形式以下层次改造规划或相关规划为准。 （3）本次分区规划重点明确道路系统和选线，不涉及具体道路建设和改造内容。后续将充分反馈周边居民需求，建议观光路改造时尽量采取相关措施，尽可能降低对周边居住区和环境的影响。
13	光明区居民	本人是华南农业大学城乡规划大一学生，在研读了光明区规划之后，发现高中规划里面光明区实验学校应该是错误标示，图中所示是光明区高级中学。	采纳	已在图纸中将错误标注的光明区实验学校改为光明区高级中学。

序号	意见人	公众意见	处理情况	情况说明
14		而且我认为该高中附近的大围以及北边即文化馆下面一块地旧改非常重要（尤其就是龙庭阁也就是我家，有伤风貌），此地在建公明南站，且往上是转6号线的公明广场站，往下也仅需三站到达凤凰城站，往上公明副中心想来应该是围绕公明广场站以及大仟里购物中心建设的，老公明有些老旧了，所以我觉得此地旧改非常重要，是的，一定不是我的私心问题。	部分采纳	（1）本次分区规划在全区范围内统筹考虑城市更新的系统性要求，具体的旧改项目落实相关要求，由区更新主管部门负责。 （2）我局将向区更新主管部门积极反馈相关诉求。
15	深圳市深水光明水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年）（草案）》（以下简称“规划草案”）于2023年4月23日公示草案针对市政供水设施，保留2座水厂，并将甲子塘水厂远期预留用地用于高中用地建设。经研究，规划草案内容无法满足远期水厂扩建用地需求，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根据规划草案，光明区至2035年常住人口规模将达到140万人，根据《深圳市城市规划建设标准与准则》（以下简称“深标”），单位人口综合用水量指标取0.7立方米/人·日考虑1.19的日变化系数，2035年最高日用水量为117万m³/d。根据现行《深圳市给水系统整合研究与规划》《深圳市城市供水水源规划》以及《光明区市政规划修编》（见下表），光明区远期将由甲子塘水厂、光明水厂联合供水。其中光明水厂远期规划用地16.1公顷，控制规模60万m³/d，用地已不具备再扩建条件；甲子塘水厂控制规模60万m³/d，现状规模20万m³/d，规划预留用地8.43公顷以满足远期扩建40万m³/d用地需求。因此，2035年前需完成甲子塘水厂、光明水厂扩建，且主要以甲子塘水厂扩建为主，方可满足规划草案中140万常住人口用水需求。 二、存在问题 根据目前规划草案，甲子塘水厂远期8.43公顷规划预留用地已规划用于高中用地建设，将严重影响远期光明区供水系统布局，以及水厂配套原水、供水主干管网规划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1、甲子塘水厂现状用地范围内无法承载扩建40万m³/d规模用地需求。甲子塘水厂现状规模20万m³/d，占地面积9.13公顷，法图边界内占地面积约为7.04公顷（见附图1），建有常规处理及预处理、深度处理、污泥处理等工艺设施，法图边界内用地已完全利用。经与深标中同等规模水厂用地指标校核，标准用地指标0.405公顷/万m³·日，水厂现状实际用地指标仅0.35公顷/万m³·日，约为深标标准的86.42%，已属于集约化用地水厂，现状用地范围不具备再扩建条件。 因此，远期甲子塘水厂规划扩建40万m³/d规模需另行增加用地范围。根据水厂目前8.43公顷远期规划预留用地，计算得到用地指标为0.21公顷/万m³·日，与深标校核，仅为深标标准的67.74%，由此可见，利用现状远期规划预留用地新建40万m³/d规模工艺设施，仍需集约化布设。 2.若甲子塘水厂远期8.43公顷规划预留用地用于高中用地建设，远期仍需另行选址新建水厂，势必将影响现有给水系统规划布局。目前，各水厂规划配套原水工程、重要供水干管及片区管网互联互通建设均在有序推进中，若异地新建水厂需重新调整原水及供水管网格局造成配套工程重复投资浪费。 综上所述，为满足光明区远期水量大幅增长需求，保障片区供水安全，建议保留甲子塘水厂远期扩建用地。	采纳	已保留甲子塘水厂远期预留扩建用地。
16	光明区居民	各位领导你们好！我从光明区政府发布的《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年）（草案）》的公示来看，跟2020-2035的空间规划有一个地方差别很大，希望你们帮忙确认并回复： 2020年公布的光明中心区是包括光明云谷片区的，而2023年公布的光明中心区，指定的是光明与公明，没有圈到云谷片区了，是否意味着：光明云谷片区不再算光明中心区的组成部分了？ 我谨建议光明区政府继续按深圳市政府的文件，把光明云谷片区划入光明中心区！	不采纳并解释	（1）本次分区规划结构图为功能示意，非具体空间边界。 （2）未来光明将会呈现多中心、组团化的发展趋势，实现全域高质量发展。云谷片区位于环大科学装置产业带上，重点发展合成生物等未来产业及生物医药总部经济功能，同时承担着北部组团中心的核心服务功能。

序号	意见人	公众意见	处理情况	情况说明
17	深圳光明集团	一、分区规划二级规划分区问题 光明都市田园旅游区中央文旅区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 年）草案》（下文简称“分区规划草案”）中的城镇集中建设区，在二级规划分区中划为战略预留区。 自然资源部发布的《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中，城镇集中建设区二级规划分区战略预留区为在城镇集中建设区中为城镇重大战略性功能控制的留白区域；自然资源部（2023）43 号文《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的通知》中表述：总体规划确定的战略留白用地，一般不编制详细规划，但要加强开发保护的管控。 目前光明都市田园旅游区中央文旅区正加快开展规划及开发建设准备工作，并已同光明区政府形成方向性共识。结合上述政策要求，中央文旅区划入战略预留区对未来详细规划编制、开发建设均存在影响和限制。在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草案中，二级规划分区包含文化旅游区，更加符合光明都市田园旅游区中央文旅区未来发展定位及功能。建议在分区规划二级规划分区中将光明都市田园旅游区中央文旅区划入文化旅游区。	不采纳并解释	规划二级分区由《市国空》划定，分区规划进行落实。
18		二、分区规划中针对光明都市田园旅游区指标预留问题 光明都市田园旅游区中央文旅区规划拟新增建设规模约 90 万平方米（不包含光明国际马术中心建设规模）。建议在分区规划中统筹中央文旅区新增开发建设指标预留，满足未来开发建设需求。	采纳	本次分区规划已预留留白用地功能及指标,具体功能和开发建设指标由下层次详细规划予以明确。
19		在分区规划草案绿地系统规划中，中央文旅区广深、赣深高铁中间区域划为城市公园。在光明都市田园旅游区中央文旅区规划中，该区域规划为大型主题园区配套停车设施场地（布局见上图：光明都市田园旅游区中央文旅区概念规划平面图）。建议该区域在保留楼村水绿地生态廊道体系的前提下，缩减城市公园绿地规模，为未来片区整体交通集散停车需求预留空间。	不采纳并解释	（1）分区规划重点确定用地主导功能，该区域主导功能为城市公园，根据《深标》，公园绿地兼容功能为可附设的交通设施规划等。 （2）具体停车需求及范围由下层次详细规划予以明确。
20		在分区规划草案区域交通设施规划体系中，规划深广中轴城际从光明都市田园旅游区中央文旅北部穿过。建议规划具体线位进行优化调整，避免对未来规划建设用地开发产生影响。	不采纳并解释	深广中轴城际为区域性交通设施，线位和站点由上位规划进行明确，分区规划重点进行落实。
21	深圳市新湖楼村股份公司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光明管理局关于〈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年）（草案）〉的公示》收悉，经研究，根据《深圳市光明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年）（草案）》中第26页规划高中的初步选址涉及楼村社区范围内共3所学校，其中关于位于楼村社区光晟工业园内及位于楼村社区耙塘工业区范围内的初步选址，我司提出意见如下： 一、规划高中的初步选址中涉及光晟工业园、耙塘工业区用地均属于未完善征（转）地补偿手续用地，地上建筑物建设体量大，所属权益复杂，拆迁难度大，因此不建议作为规划高中选址。 二、目前深圳土地资源紧张、开发用地窘迫，光晟工业园、耙塘工业区地块属于允许建设区，为保障集体经济可持续发展，建议根据《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生态线准入类型，结合各类用地资源，建议规划与生态环境保护相适宜的教育选址。	部分采纳	高中选址重点落实市高中专项规划,下一步向高中专项规划进一步反馈沟通。
22	光明区居民	一，第 37，38 页，深莞增城际建议增加光明城站的停靠。 1，有利于做大做强交通枢纽，增加城际与高铁，地铁的联动，从而更进一步带动片区的发展。 2，有利于凤凰街道更快速融入大湾区建设。	采纳	（1）深莞增城际线为区域性交通设施，线位和站点由上位规划进行明确，分区规划重点进行落实。 （2）本次分区规划落实《市国空》中深莞增城际线位及站点。根据《市国空》，深莞增城际线经停光明城站。为阶段性方案，最终以批复的城际详细规划为准。
23		二，第 26 页，（提升公共服务，建设科学家园）中现有的义务教育，高中等，有如下建议：根据规划，目前光明区各街道都引入了深圳市名校分校，但凤凰街道凤凰社区十多个小区目前都无法享受到这一政策，无法就读深中，深外分校等，希望：	部分采纳	（1）不涉及本次规划内容，本次规划重点确定教育设施布局，经校核，目前凤凰社区学位可满足片区要求。 （2）学区划分等事宜不属于分区规划工作范畴，由教育主管部门进行

序号	意见人	公众意见	处理情况	情况说明
		1，深中长圳分校，初中全凤凰街道招生 2，对于后续新引入的分校，落户到凤凰社区		明确。 （3）我局将向教育主管部门积极反馈相关意见。
24	光明区居民	看了深圳光明 2035 国土空间分区规划草案，心情比较激动，光明区作为大湾区建设国家科学中心的先行启动区，以建设竞争力影响力卓越的世界一流科学城为目标！脚踏实地，高瞻远瞩，相信在深圳市政府的领导下，相信在国家和人民的努力奋斗拼搏下！光明区的明天一定会更加光明！ 看了规划草案后，我有一点小小的建议，俗话说，兵马未动，粮草先行，要想富，先修路！光明区作为科技创新区，未来会有更多的人奔向光明在这里安家置业，而且，光明做为公租房，保障房的集中供应地，未来人口会很多，这几年建了大量的房子开始陆陆续续交房，眼看光明的人口开始爆发式增长，但是看了光明区 2035 的交通规划，做为人民群众出行最便利最频繁的轨道交通——地铁却没有体现，看了光明区的近期以及远期规划， 1）光明区的科技创新集群区，居然也没有地铁规划，这里未来会有大量公司或科研机构，他们的出行将会严重受阻！	采纳	（1）分区规划中轨道交通规划内容重点衔接落实《市国空》及《深圳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2016-2035）》，到 2035 年，光明区有 7 条轨道线，包括 6 号线、6 号线支线、13 号线、18 号线、26 号线、29 号线，另外预留 30 号线通道。 （2）目前 29 号线轨道交通正在开展交通详细规划研究，本次分区规划建议 29 号线充分考虑科技创新集群片区的出行，优先考虑于科技创新集群设站。
25		2）光明区的连城际铁路也只有 2 条，还是远期规划，不知道何时才能开建，对比下兄弟区坪山区有 3 高铁，3 城际，并且城际已经在建设中！这样无形之中对光明的外连通达形成一定的阻碍！	采纳	（3）城际铁路为区域性交通设施，具体线位和站点、开发建设时序由上位规划进行明确。 （4）我区正积极推动城际铁路相关工作。
26	光明区居民	一、建议深莞增城城际线增加光明城停靠站，有利于城际线、高铁、地铁换乘，增加出行的便利度，从而更进一步地带动片区的发展。凤凰街道也更快速融入大湾区建设。	采纳	（1）深莞增城际线为区域性交通设施，线位和站点由上位规划进行明确，分区规划重点进行落实。 （2）本次分区规划落实《市国空》中深莞增城际线位及站点。根据《市国空》，深莞增城际线经停光明城站。为阶段性方案，最终以批复的城际详细规划为准。
27		二、教育方面：根据规划，目前光明区各街道都引入了深圳市名校分校，但凤凰街道凤凰社区十多个小区目前都无法享受到这一政策，无法就读深中深外分校等，希望： 1，深中长圳分校初中全凤凰街道招生； 2，对于后续新引入的分校落户到凤凰社区。	部分采纳	（1）不涉及本次规划内容，本次规划重点确定教育设施布局，经校核，目前凤凰社区学位可满足片区要求。 （2）学区划分等事宜不属于分区规划工作范畴，由教育主管部门进行明确。 （3）我局将向教育主管部门积极反馈相关意见。